

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部门（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和《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三亚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琼办发〔2019〕14号），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主管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归口市政府管理的正处级机构。

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

（二）依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政策规定、规章制度和工作计划，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改革，研究提出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市场的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工作。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健全人力资源开发机制和人力资源流动配置机制，负责全市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和人力资源市场监管。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和

信息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推进建设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四）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落实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健全就业创业援助制度。拟订全市职业能力建设规划、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的职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五）负责全市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综合管理全市社会保险工作；落实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政策，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落实社会保障卡发行工作。

（六）负责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工作。

（七）负责全市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负责政府管理的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

（八）负责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落实企业职工工资收入的宏观调控政策，落实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长效机制，负责国有企业薪酬

监测并开展监督检查。落实离退休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农民工工作，协调解决农民工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扶贫工作。

(十)负责全市劳动用工的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

(十一)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案件，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保护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等有关工作（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职能划转后，另行调整此项职能）。

(十二)负责全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的政策指导、统筹协调、审核备案和监督检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承办国家和省表彰奖励、国务院荣誉称号在全市的推选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指导本系统队伍建设。

(十四)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工作。检查指导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与市教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服务指导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市教育局等部门协助配合。

二、机构设置

纳入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8 个，二级预算单位 7 个，包括：

- (一) 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本级
- (二)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单位）
 - 1. 三亚市人力资源开发局（下属参公单位）
 - 2. 三亚市社会保障卡一卡通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 3. 三亚市人事劳动保障信息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 4. 三亚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 5.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下属事业单位）
 - 6. 三亚市就业创业指导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 7. 三亚市人力资源市场管理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 8. 三亚市小额贷款担保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1,358.01 万元，支出总计 11,358.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2,766.83 万元，下降 19.58%。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结构调整，部分项目资金安排优化；二是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效率提升，年末结转结余控制更严格。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11,293.52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 64.49 万元，主要为上年度未完成项目资金，较 2023 年减少 208.44 万元，下降 76.3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进度加快。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11,290.82 万元。

结余分配: 0.00 万元, 与 2023 年持平。

年末结转结余 67.19 万元, 主要为部分跨年度项目资金, 较 2023 年增加 2.7 万元, 增长 4.19%, 主要因个别项目执行周期延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1,293.5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1,290.82 万元, 占 99.98%;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占 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2.70 万元, 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1,290.8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416.73 万元, 占 21.40%; 项目支出 8,874.09 万元, 占 78.6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290.82 万元, 支出 11,290.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769.53 万元, 下降 19.69%,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安排调整及支出结构优化。收入减少 2,769.53 万元, 下降 19.69%,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安排调整及支出结构优化。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 较 2023 年减少 343.36 万元, 下降 100%, 主要因上年资金已统筹安排。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体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90.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69.53万元，下降19.69%，主要因项目支出规模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90.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35.28万元，占78.25%；农林水（类）支出：1,861.65万元，占16.49%；卫生健康（类）支出：283.03万元，占2.5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7.75万元，占0.42%；金融（类）支出：108.00万元，占0.96%；住房保障（类）支出：155.11万元，占1.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374.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29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2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13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管理。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01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管理。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10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管理。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5,72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

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793.0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3.8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108.1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4.5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41.22%,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

年初预算为 729.5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64.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4%,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

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9.4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9.4%,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96.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工资调整等因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6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工资调整等因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6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7.32%.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调整。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5,43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7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调整。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

贴（项）。

年初预算为 34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9.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6.98%.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调整。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29%.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调整。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8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6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5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8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29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调整等因素。

20.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

年初预算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支出减少。

21.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项）。

年初预算为 1,73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支出减少。

22.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利息费用补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7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11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88.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由于人员变动、工资调整等因素。

2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16.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8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2.40 万元、津贴补贴 466.91 万元、奖金 144.98 万元、绩效工资 274.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5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2.6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3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7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5.24 万元、医疗费 16.3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4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万元。公用经费 133.58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 8.27 万元、印刷费 2.95 万元、邮电费 16.10 万元、差旅费 4.75 万元、培训费 0.07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8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 万元、工会经费 23.67 万元、福利费：0.2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3.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持平，连续两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38%，与 2023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1.97 万元，下降 37.03%，主要原因是公

务接待大幅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18万元，占65.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8万元，占34.9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全年未购置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0万元，决算为0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保养费、年检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2.93万元，完成预算的42.66%。与2023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0.03万元，增长1.4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部分车辆进入例行保养周期，维修费用略有上升，但总体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18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1.18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公务团组13批次，累计接待91人次，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调研、跨区域工作交流、政策督导检查等公务活动。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20%，与 2023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1.99 万元，同比下降 62.78%，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和《三亚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先审批、后接待”，严控接待标准和陪餐人数，优先安排工作简餐，杜绝铺张浪费。同时，优化接待流程，减少不必要的接待环节，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874.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重点对“就业管理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补助”“信息化建设”“引进人才费用”等 15 个一级项目及下属 28 个二级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涵盖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引进、劳动关系协调等重点领域。

同时，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相关预算安排。

共组织对“就业管理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补助”等 1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74.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总体良好，项目管理规范性持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但部分项目仍存在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准等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持续优化。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就业管理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补助”等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 就业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727.99 万元，执行数为 2,37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2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8% 以内，低于年度控制目标；二是组织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120 场次，提供岗位信息 8.5 万个，有效促进

重点群体就业；三是落实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政策，发放就业补贴资金 1.1 亿元，惠及人员 2.6 万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因政策调整和资金统筹安排，实施进度滞后；二是部分补贴类项目资金拨付周期较长，影响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谋划和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设定支出节奏；二是优化资金拨付流程，推动“即申即享”“免申即享”机制落地，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729.55 万元，执行数为 564.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023 件，结案率 98.6%，调解成功率 72.3%，高于年度目标；二是建成“互联网+调解”平台，实现线上调解案件占比 45%；三是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 32 场次，覆盖企业 1,200 家，劳动者 3.5 万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案件处理周期较长，影响群众满意度；二是基层调解组织力量薄弱，专业人员配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仲裁员队伍建设，充实基层调解力量；二是推动案件繁简分流，提升办案效率；三是深化“调裁诉”衔接机制，提升争议化解合力。

3. 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7,120.47 万元（含社会保险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等），执行数为 3,54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放社会保险补贴 1,945.22 万元，惠及企业 1,028 家，稳定就业岗位 2.3 万个；二是发放就业见习补贴 1,299.57 万元，支持 1,296 名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参加见习；三是发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28.88 万元，支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开展职业介绍、技能培训等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补贴政策宣传不到位，企业申报积极性不高；二是部分补贴资金需跨年度支付，影响当年执行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提升政策知晓率；二是优化补贴申报系统，推动数据共享，实现“精准推送”；三是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及时跟踪资金支出进度。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经综合评估，2024 年度我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资金使用规范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均有提升。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服务民生保障和

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持续增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

（四）财政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33.5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08%；与 2023 年度相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3.6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非必要支出，特别是在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及维修维护费等方面加强了成本控制。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360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360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

含构筑物) 0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

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无。